苏州市科技计划项目验收证书

苏科验字〔2019〕863号

计划类别: 重点产业技术创新->重点研发产业化

项目编号: SGC201738

项目名称: 新能源客车主驱永磁同步电机的研发及

产业化

承担单位: 苏州朗高电机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吴中区科学技术局

项目合作单位:

项目负责人: 江轶

项目组成员: 张琪炳、钟时辉、梁树炯、何玉林、王

庆斌、王春燕、李中华、高志伟、钱晨、蔡栋、滕传

旭

验收形式:会议验收

验收结论:验收通过

发证日期:

项目验收委员会名单:

姓名	单位	性别	专业	职务或职称
姜左	苏州职业大学	男	车辆工程	副校长/教授
郭旭红	苏州大学	男	机械制造	教授/硕导
朱小咪	苏州东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 司	女	会计	注册会计师
赵怡	苏州尚科产品检测中心	女	电子	高级工程师
陈堂敏	苏州经贸职业学院	男	机电一体化	馆长/教授

项目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12日,苏州市科技局组织专家召开了由苏州朗高电机有限公司承担的苏州市重点产业技术创新—重点研发产业化项目"新能源客车主驱永磁同步电机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编号: SGC201738)验收会。验收专家听取了项目承担单位所作的项目总结报告,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质询和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1、项目验收资料齐全、规范, 符合验收要求。
- 2、项目利用 RMXPRT 和 Maxwell 软件建立了电机电磁场模型,并用 ANSYS 软件对电机冷却流体和热进行了分析,优化了电磁参数,增强了电机弱磁区域,扩大了电机调速范围,提高了电机效率。通过优化电机的制造工艺,保证了电机产品的一致性和可靠性。
- 3、项目实施期间累计申请专利 15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授权 3 项;实用新型 10 件,授权 9 件;软件著作权 1 件;完成企业技术标准 1 项;开发新产品 5 项。项目产品经"国家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襄阳)"检测,各项性能指标达到合同要求。
- 4、根据专项审计报告(苏立会专字【2019】1144号),项目总投入1128.30万元,其中市财政经费49万元,实现销售收入9296.36万元,利税1816万元,项目经费落实到位,专款专用、使用合理。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规定的目标和任务,同意通过验收。